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19-02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

-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2019年4月19日(星期五)14:30开始
 -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4月18日—2019年4月19日
-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9日10:00—2019年4月19日15:00。
-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斌。
-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公司综合大楼三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会议出席人员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3名,代表股份326,745,4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8363%,其中:

- 1.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10名,代表股份324,969,3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2360%。
-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名,代表股份1,786,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76%。

(二)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16名,代表股份2,844,3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36%。

(三)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北京盈科(南昌)律师事务所律师吴洪先生和樊翔先生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26,681,16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3%;反对6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780,0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383%;反对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62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26,679,16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6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776,0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6890%;反对66,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1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 3.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26,679,16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6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776,0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5887%;反对68,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0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盈科(南昌)律师事务所吴洪先生和樊翔先生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盈科(南昌)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2820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19-021

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因个别议案未披露详细情况,现将该议案补充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7日在公司研发大楼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于2019年4月7日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再军先生主持,应出席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其中独立董事黄涛先生委托独立董事刘凤杰先生、陆大明先生、陆大明先生、陶德福先生、黄涛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会议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授权。

二、议案审议情况

- 1.《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 2.《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并通报。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独立董事刘凤杰先生、陆大明先生、陶德福先生、黄涛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0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0万元,同比增长9.51%。2019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15.9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31日的审计报告,1,416,640,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4249.932万元,并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的审计报告,1,416,640,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4249.932万元,并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董事、监事2018-2019年度薪酬报告》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肖再军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18-2019年度薪酬报告》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邓东亮先生、范洪泉先生回避表决。

8.《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19-14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席变更以往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9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4月18日—2019年4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8日15:00—2019年4月19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会议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16日(星期一)。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卢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6,300,5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3886%。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5,524,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8302%。通过网络参与投票的股东12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5,9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66%。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和中小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75,9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96%。

出席现场会议的9名中小股东和中小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通过网络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75,9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96%。

三、提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1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21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5.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融资规划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审批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8.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10.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1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1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13.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1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15.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1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1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18.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1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0.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3.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5.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8.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0.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3.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5.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8.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3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0.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3.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5.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8.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4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50.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5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5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53.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5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55.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5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5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46,293,6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51%;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4